

收	日期 111 年 7 月 4 日
文	文號市遊客字第 245 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函

地址：105210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1號

承辦人：黎燕婷

電話：02-27630155分機564

傳真：02-27605153

電子信箱：ytli@thb.gov.tw

受文者：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監運字第11101258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函請協助宣導其歷年交通安全宣導短片及平面文宣等資料，以強化交通安全宣導效果一案，轉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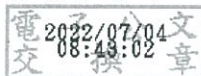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1年6月23日路監交字第1110075641號函辦理。

二、旨揭宣導資料置於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官網/行車指南/宣導專區項下(宣導影片：<https://www.freeway.gov.tw/Publish.aspx?cnid=1508>；平面文宣：<https://www.freeway.gov.tw/Publish.aspx?cnid=1592>)。

正本：中興大業巴士股份有限公司、光華巴士股份有限公司、新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大都會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豪泰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汎航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台聯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泰樂客運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小貨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順豐速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通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擬掛網周知



Line 群公告